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CL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0261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i)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錄得盈利，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虧損；(ii)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營運利潤及溢利，較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業績均錄得大幅增長。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 TCL 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根據管理層按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判斷，本集團預期(i) 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該期間」）錄得盈利，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虧損；(ii)該期間錄得之營運利潤及溢利，較之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業績均錄得大幅增長。

根據現有資料作出之評估，上述之預期營運利潤及溢利大幅增長主要得益於：

- (1) 本集團產品轉型策略方向正確，發展重心從功能手機成功轉型至智能手機，秉持優化產品組合，當中更包括高質量及價格吸引的中高端智能手機；
- (2) 該期間手機及配件總銷售量錄得一千五百四十萬台，同比增長 46%；當中智能終端銷售量為五百二十萬台，同比躍升 162%，其銷售比例持續增加，佔總出貨量的 34%。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手機及配件總銷售量錄得三千六百萬台，同比增長 24%；當中智能手機銷售量為九百九十萬台，同比躍升 136%，今年九月智能手機銷售量更首次突破二百萬台。智能手機銷售量的提升，帶動本集團整體平均銷售單價及整體營業額，同時亦改善了毛利率。本集團預期智能終端增長勢頭將繼續加快；及

- (3) 隨著本集團於全球推出第一波具競爭力的中高端智能手機，銷售自二零一三年第二季度開始重拾升軌，毛利率於該期間亦持續改善。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管理層對本集團於該期間未經審核管理帳目之初步判斷，而該等數據及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建議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謹慎閱讀有關本集團該期間之財務業績，預計其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四日刊發。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TCL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TCL 集團公司」），一家於中國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000100），刊發了其於該期間未經審核之業績預告，當中亦披露了本集團於該期間之業績表現。TCL 集團公司乃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其持有本公司約 51.64%已發行股份。本公告旨在準時披露TCL 集團公司所披露之有關資料。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TCL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東生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月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東生先生、郭愛平先生及王激揚先生；非執行董事黃旭斌先生、閔曉林先生及許芳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陸東先生及郭海成先生。